

**2015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2021 年 6 月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 2015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5 鹰潭高新债/PR 鹰高新”）、2019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鹰潭高新债/19 鹰高新”）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信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国信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 15 鹰潭高新债/PR 鹰高新、19 鹰潭高新债/19 鹰高新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一) 15 鹰潭高新债/PR 鹰高新

|        |  |
|--------|--|
| 债券全称   | 2015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 债券简称   | 银行间债券市场：15 鹰潭高新债<br>上海证券交易所：PR 鹰高新                                   |
| 发行人名称  | 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债券期限   | 7 年期，附设债券提前偿还条款。   |
| 发行规模   | 9 亿元   |
| 债券存量   | 3.6 亿元   |
| 担保情况   | 本期债券由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
| 最新信用评级 |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br>最新评级时间：2020 年 6 月 1 日<br>债项 AA+，主体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 (二) 19 鹰潭高新债/19 鹰高新

|        |   |
|--------|---|
| 债券全称   | 2019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 债券简称   | 银行间债券市场：19 鹰潭高新债<br>上海证券交易所：19 鹰高新                                  |
| 发行人名称  | 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债券期限   | 7 年期，附设债券提前偿还条款。  |
| 发行规模   | 6.3 亿元  |
| 债券存量   | 6.3 亿元  |
| 担保情况   | 无   |
| 最新信用评级 |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br>最新评级时间：2020 年 6 月 1 日<br>债项 AA，主体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 二、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15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9 亿元，全部用于鹰潭高新区白露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鹰潭市高新区龙岗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具体使用计划为：1.鹰潭高新区白露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拟使用债券资金 40,000 万元，债券资金占比 39.17%；2.鹰潭市高新区龙岗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拟使用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债券资金占比 36.73%。截至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使用 9 亿元，余额 0 亿元。

根据《2019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3,000 万元，其中 38,000 万元用于鹰潭高新区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占该项目总投资比例的 68.51%，25,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39.68%。

### （二）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上一年的应付本息。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并披露了以下临时公告：

| 序号 | 披露时间       | 披露内容   |
|----|------------|--|
| 1  | 2020/01/08 | 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
| 2  | 2020/04/20 | 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
| 3  | 2020/06/03 | 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 |
| 4  | 2020/10/29 | 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

### 三、2020 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 2020 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1056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0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0年末       | 2019年末       |
|---------|--------------|--------------|
| 资产总计    | 1,535,518.11 | 1,242,244.48 |
| 其中：流动资产 | 1,352,727.76 | 1,059,461.41 |
| 其中：存货   | 581,677.40   | 476,196.16   |
| 非流动资产   | 182,790.36   | 182,783.07   |
| 负债合计    | 841,700.17   | 621,853.05   |
| 其中：流动负债 | 372,442.83   | 250,326.12   |
| 非流动负债   | 469,257.34   | 371,526.93   |
| 股东权益合计  | 693,817.94   | 620,391.43   |
| 流动比率（倍） | 3.63         | 4.23         |
| 速动比率（倍） | 2.07         | 2.33         |
| 资产负债率   | 54.82%       | 50.06%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为 1,535,518.11 万元，同比增加 293,273.63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为 1,352,727.76 万元，占资产总计比例为 88.10%，同比增加 293,266.34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为 182,790.36 万元，占资产总计比例为 11.90%，同比

增加 7.29 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为 841,700.17 万元，同比增加 219,847.12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为 372,442.83 万元，占负债合计比例为 44.25%，同比增加 122,116.71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为 469,257.34 万元，占负债合计比例为 55.75%，同比增加 97,730.41 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速动比率分别为 3.63 倍、2.07 倍，与 2019 年末相比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下降；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4.82%，较 2019 年末有所上升。

##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
| 营业收入             | 645,422.74 | 482,787.17 |
| 营业成本             | 639,672.67 | 485,130.39 |
| 利润总额             | 16,681.48  | 16,588.36  |
| 净利润              | 16,150.00  | 14,776.24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6,150.00  | 14,985.5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892.53 | -31,812.2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26.21  | -7,640.8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2,517.54 | 140,952.10 |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是铜贸易、加工销售、土地转让等。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645,422.74 万元，同比增加 162,635.57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639,672.67 万元，同比增加 154,542.29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150.00 万元，同比增加 1,164.48 万元。

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892.53 万元，

同比减少 22,080.30 万元，降幅 69.41%，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6.21 万元，同比增加 6,414.67 万元，变动幅度为 83.95%,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2020 年末,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2,517.54 万元，同比减少 8,434.56 万元，变动幅度为 5.98%。

#### 四、担保人相关情况

#####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新评级：2021 年 2 月 24 日，主体信用评级 AA+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 （二）担保人财务情况

担保人 2020 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1059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 2020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年末/度     | 2019年末/度     |
|--------|--------------|--------------|
| 资产总计   | 7,413,920.15 | 6,016,154.68 |
| 股东权益合计 | 3,158,194.73 | 2,835,346.51 |
| 资产负债率  | 57.40%       | 52.87%       |
| 营业收入   | 944,726.70   | 100,155.02   |
| 营业利润   | 68,392.09    | 48,479.78    |

| 项目            | 2020年末/度    | 2019年末/度    |
|---------------|-------------|-------------|
| 利润总额          | 69,323.93   | 48,481.76   |
| 净利润           | 60,519.17   | 39,085.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3,740.54 | -327,190.37 |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